

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4月22日下午2:30在长沙世纪金源大饭店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2年4月12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所有监事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分别为宁桂春女士、昌凯君女士及谭莉女士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宁桂春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王飞先生（兼任财务总监）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方式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该报告需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审议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201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

审议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与会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，发表书面确认意见如下：

①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②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全体监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审议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2 年 4 月 22 日